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、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、监事辞职的情况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、监事会于近日分别收到董事陈迪先生、监事张艳杰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，陈迪先生、张艳杰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董事、监事职务，辞职后均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陈迪先生、张艳杰女士原定任期为2020年11月20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届满为止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陈迪先生、张艳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陈迪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；鉴于张艳杰女士在任职期内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故在补选新的监事就任前，张艳杰女士仍履行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职责。

上述董事、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持续、稳定经营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公司对陈迪先生、张艳杰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。

二、补选董事、监事的情况

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《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》。董事会、监事会分别对公司控股股东洛阳国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洛阳国宏”）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海丽女士、监事候选人王城先生（候选人简历见附件）进行资格审查，同意提名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资料、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董事、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任职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、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13日

（董事候选人）

赵海丽女士：1986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,注册会计师。2016年8月至2019年8月在洛阳国宏任计划财务部主管、副部长；2019年8月至2020年6月在洛阳国宏任审计部副部长（主持工作）；2020年6月至2020年11月在洛阳国宏审计合规部副总经理（主持工作）、总经理；2020年11月20日经赛摩智能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聘任为财务总监。

赵海丽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赵海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20年修订）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，其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（监事候选人）

王城先生：1981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法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级职称。2010年7月至2017年3月在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合规专员、风控副科长、风控科长；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在河南鑫融基金控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法务经理；2018年3月至今在洛阳国宏历任风险管理部风控主管、副部长，审计合规部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。

王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截至本公告日，王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20年修订）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，其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